证券代码：688609　　证券简称：九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2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选结果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发布了《中国移动 2023 年智能机顶盒产品集中采购（公开采购部分）》中选候选人公示，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上述项目的中选候选人。

风险提示：《中国移动 2023 年智能机顶盒产品集中采购（公开采购部分）》已于 2023 年 1 月 4 日进行中选候选人公示，中选候选人公示期为公示之日起连续 5 日，截至 2023 年 1 月 9 日，尚未有相关利害关系人对本次评标结果提出异议。因涉及相关手续办理，公司尚未与招标人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本标所涉最终金额、履行条款等内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因受具体落地省份发展用户的进度、订单批次、交货时间要求等因素影响，对 2023 年当期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合同执行情况和收入确认政策进行收入确认。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中选项目情况

（一）项目名称：中国移动 2023 年智能机顶盒产品集中采购（公开采购部分）；

（二）采购单位：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三）采购代理机构：中国邮电器材集团有限公司；

（四）中标单位：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中选份额：合计 17.75%，预计 767 万台；

（六）预计中标总金额：人民币 98,523.38 万元（含税）；

（七）履约期限：合同生效日至合同约定的双方责任和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最终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企业名称：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杨杰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 5,321,884.83 万元

（四）股东情况：中国移动通信（BVI）有限公司

三、中选结果公示内容

详见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https://b2b.10086.cn/b2b/main/viewNoticeContent.html?noticeBean.id=914299）发布的《中国移动 2023 年智能机顶盒产品集中采购（公开采购部分）》。

四、中选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中选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后续公司若能顺利签订合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促进作用；上述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五、风险提示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招标单位签署正式合同，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及实际订单为准。

2、本标所涉最终金额、履行条款等内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因受具体落地省份发展用户的进度、订单批次、交货时间要求等因素影响，对 2023 年当期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合同执行情况和收入确认政策进行收入确认。

3、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1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宁波长阳永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阳永汇”）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份为 9,639,22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3606%。

以上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且已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长阳永汇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合计减持股份数不超过 2,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013%。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具体减持价格将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接到长阳永汇通知，截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长阳永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938,64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6759%。长阳永汇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长阳永汇	其他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9,639,227	3.3606%	IPO 前取得：9,639,227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长阳永汇	9,639,227	3.3606%	长阳永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金亚东，互为一致行动关系。
	金亚东	45,543,922	15.8781%	
	合计	55,183,149	19.2387%	—

注：2022 年 11 月 25 日，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86,833,913 股。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长阳永汇	1,938,644	0.6759%	2022/12/12 ~ 2023/1/10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4.00 - 19.40	29,467,174.67	已完成	7,700,583	2.6847%

注：其中长阳永汇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 156.8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46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091　　证券简称：上海谊众　　公告编号：2023-001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谊众”）股东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凯宝”）持有公司股份 13,750,00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 2022 年 9 月 9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了《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上海凯宝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174,000[2]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

公司于 2023 年1 月 10 日收到上海凯宝出具的《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暨减持时间过半告知函》，截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上海凯宝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47,64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现将有关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4]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5]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3,750,000	13%	IPO 前取得：13,750,000 股

①②③：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21 日实施并完成 2022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6 股，公司总股本由 10,580 万股变更为 14,388.8 万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凯宝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均早于本次转增股本方案的实施，批注的股份数均为本次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的股份数。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6]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7]	减持总金额（元）[8]	当前持股数量（股）[9]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47,642	0.99%	2022/10/12 ~ 2023/1/10	集中竞价交易	88.22 - 101.50	97,271,564.06	17,275,207	12.01%

④⑤⑥⑦：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21 日实施并完成 2022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6 股，公司总股本由 10,580 万股变更为 14,388.8 万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凯宝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均早于本次转增股本方案的实施，批注的股份数均为本次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的股份数；减持价格区间为本次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的股价区间。

⑧：减持总金额包含交易费用。

⑨：公司完成 2022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股东持股数量已按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股东上海凯宝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股东上海凯宝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后续减持期间内，股东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时间、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后续减持期间内，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并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180　　证券简称：君实生物　　公告编号：临 2023-003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阿达木单抗注射液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同意公司在已获批“原液车间一原液生产线”的基础上，在同一生产厂内增加“原液车间二原液生产线二”作为阿达木单抗注射液（项目代号：UBP1211，商品名：君迈康?）原液的生产车间和生产线。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阿达木单抗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规格：40mg（0.8ml）/ 支

受理号：CYSB2200156

通知书编号：2023B00032

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本品以下补充申请事项：在已获批“原液车间一原液生产线”的基础上，在同一生产厂内增加“原液车间二原液生产线二”作为本品原液的生产车间和生产线。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肿瘤坏死因子（TNF-α）由巨噬细胞、肥大细胞和被激活的 Th 细胞分泌，为炎症反应的强效诱导剂和先天免疫的关键调节器，在多种炎症的发生和发展中处于核心地位。TNF-α 和 TNF-α 受体结合可诱导炎症反应，现已证明，类风湿关节炎、银屑病、克罗恩病、强直性脊柱炎等多种自身免疫性疾病与 TNF-α 密切相关。抗 TNF-α 单克隆抗体可结合 TNF-α 受体，降低 TNF-α 激活的免疫应答，从而阻止炎症的发生。抗 TNF-α 单克隆抗体是一种治疗免疫介导的炎症性疾病的新一代疗法，具备疗效高、安全性高且给药方便的特点。君迈康?曾获得“十二五”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支持。君迈康?已获国家药监局批准的适应症包括类风湿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银屑病、克罗恩病、葡萄膜炎、多关节型幼年特发性关节炎、儿童斑块状银屑病及儿童克罗恩病。

2017 年 8 月，公司与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威生物”）全资子公司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订立合作研究、开发及商业化协议，共同开发君迈康?及享用所有相关知识产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2020 年 11 月及 2022 年 4 月，公司与迈威生物及双方子公司分别订立补充协议、委托销售及委托推广协议，迈威生物或其控股子公司负责对君迈康?进行推广，并将于生产转移完成后负责该产品的生产，利润由公司与迈威生物或其子公司按 50%:50%进行分配。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君迈康?增加原液生产车间和生产线的补充申请获得批准，进一步扩大了君迈康?的生产产能，有利于满足市场需求，更好地发挥市场潜力。

四、风险提示

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获得上市批准后的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蒽特　　公告编号：2023-002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8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期内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但理财产品仍存在银行破产倒闭带来的清算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财务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63 号），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3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32.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73,881,4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9,830,686.7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4,050,713.22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69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30071	3,000.00	1.00%-3.30%	8.55-28.21	104 天	浮动利率型	否
合计			3,000.00		8.55-28.21			

2、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低风险银行存款理财产品，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8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期内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7）以及 2022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2）。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公司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期内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2,658,681,922.34	2,444,270,607.12
负债总额	621,706,034.53	405,477,132.92
净资产	2,036,975,887.81	2,038,793,47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20,883,258.88	218,807,406.34
营业收入	815,148,077.66	1,181,161,943.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573,340.21	175,464,506.92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及子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把控风险，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该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事宜，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事宜，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事宜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3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长春神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神通”）于近日收到了由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长春神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222000993

发证时间：2022 年 11 月 29 日

有效期：三年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长春神通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系首次认定，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长春神通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内（2022 年至 2024 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备查文件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 2023-001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营业收入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间接控股股东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控”）为台湾地区上市公司，南侨投控需按照台湾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披露每月营业收入数据。为使 A 股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本公司亦同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本公司营业收入。

本简报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 2022 年 12 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8,382.32 万元，同比下降 14.42%。

受防疫政策调整的短期影响，部分区域销售放缓，12 月合并营业收入环比增加 8.94%。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192　　证券简称：迪哲医药　　公告编号：2023-002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舒沃替尼新药上市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受理通知书》，舒沃替尼片（产品代号：DZD9008）用于既往接受过铂类化疗、携带表皮生长因子受体 20 号外显子插入（EGFR Exon20ins）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的成人患者的新药上市申请（NDA）获得受理。舒沃替尼是肺癌领域首个且目前唯一获中、美双“突破性疗法认定”的 1 类新药。

2、新药上市申请获得受理后，尚需经过审评、药品临床试验现场检查、药品生产现场检查和审批等环节，上述产品能否成功上市及上市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对项目后续研发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肺癌是全球第二大恶性肿瘤，非小细胞肺癌约占 85%，最常见的突变是 EGFR 突变，EGFR Exon20ins 突变是 EGFR 突变难治亚型。舒沃替尼是公司自主研发的高选择性表皮生长因子受体酪氨酸激酶抑制剂（EGFR-TKI），对包括 20 号外显子插入（Exon20ins）突变在内的多种 EGFR 和 HER2 突变都有较强活性，并保持对野生型 EGFR 的高选择性。

递交此项 NDA 是基于一项舒沃替尼用于治疗既往接受过铂类化疗、EGFR 20 号外显子插入（Exon20ins）突变型晚期非小细胞肺癌（NSCLC）患者的中国注册临床试验悟空 6（WU-KONG6）的结果，主要终点为盲态独立中心评估委员会（BICR）确认的肿瘤缓解率（cORR）。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中国注册临床试验数据显示，舒沃替尼治疗既往接受含铂化疗失败的 EGFR Exon20ins 突变型晚期 NSCLC，在 II 期推荐剂量（RP2D）300 mg 下，cORR 达 59.8%，比全球同类产品更优。舒沃替尼整体安全性良好，常见不良反应类型与传统 EGFR-TKI 类似，且绝大多数为 1-2 级不良反应，临床可管理及恢复。目前尚未有针对 EGFR Exon20ins 突变型晚期 NSCLC 的新药在中国上市。

二、风险揭示

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新药上市申请获得受理后，尚需经过审评、药品临床试验现场检查、药品生产现场检查和审批等环节，公司上述产品能否成功上市及上市时间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3-001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师东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48%。上述股份系其在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于 2022 年 04 月 20 日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88），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师东升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8,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37%。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收到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师东升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师东升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37%，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师东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2,000	0.0148%	其他方式取得：72,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师东升	18,000	0.0037%	2023/1/10 ~ 2023/1/10	集中竞价交易	20.65 - 20.65	371,700.00	已完成	54,000	0.0111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658　　证券简称：悦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3-001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注射用羟基红花黄色素 A 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Ⅲ期临床试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产品注射用羟基红花黄色素 A（以下简称“羟 A”）全国多中心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达到主要终点。在急性缺血性脑卒中患者中，羟 A 在主要疗效指标（用药 90 天后 mRS 评分≤1 分的受试者比例）展示出优效性，安全性特征良好，未报告新的安全性警示。

2、临床试验结果能否支持药品递交上市申请、能否最终获得上市批准以及何时获得上市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潜在的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通用名：注射用羟基红花黄色素 A

剂型：注射用冻干粉针剂

规格：25mg/ 瓶

注册分类：中药 1.2 类新药

红花作为活血化瘀的传统中药，已有二千五百多年的应用历史。羟基红花黄色素 A 是从药用红花中分离提取得到的一种单查尔酮苷类化合物，也是红花活血化瘀功效中最有效的水溶性成分。公司羟 A 中单体活性成分含量高达 97%，临床前研究表明羟 A 可显著改善大鼠脑缺血再灌注后脑环死区面积、降低脑组织损伤、改善其行为学缺陷，增加狗颈内动脉血流量，还能起到预防血栓、降低血液粘稠度的作用，且羟 A 对大鼠的纤维蛋白原含量和纤溶酶活性均无明显影响。目前 III 期临床研究已达到主要终点。

二、临床试验进展情况

本次披露的临床研究是一项随机、双盲、安慰剂平行对照、多中心Ⅲ期临床研究，该研究入组了全国 45 家中心共 1100 例患者，旨在评价羟 A 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中风病·中经络·血瘀阻络证）的有效性和安全性。本试验的主要终点是用药 90 天后 mRS 评分≤1 分的受试者比例，并进行优效性比较。次要终点包括 mRS 评分≤2 分的受试者比例、日常生活能力量表巴氏指数（Barthel-Index，BI）、NIHSS 评分、中医证候评分等。本试验用药安全性主要关注不良事件、实验室检查以及生命体征等内容。本试验在急性缺血性脑卒中患者中，羟 A 在主要疗效指标（用药 90 天后 mRS 评分≤1 分的受试者比例）展示出优效性，安全性特征良好，未报告新的安全性警示。

三、风险提示

虽然该临床研究中羟 A 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已达到主要终点，但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完成临床研究后还需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机构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检查报告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德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2022 年 12 月 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7 日、2023 年 1 月 3 日至 2023 年 1 月 5 日对安德利进行了现场检查，现将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一）检查人员、日程安排

本次现场检查时间为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2022 年 12 月 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7 日、2023 年 1 月 3 日至 2023 年 1 月 5 日，现场检查人员为葛娟娟、王亚卿、吴雁雯。

（二）现场检查方案及内容

现场检查人员通过阅读公司的相关制度文件、查阅相关资料、对公司管理层进行访谈等形式，重点关注了安德利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三会运作、信息披露、独立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重大对外投资情况和经营状况等方面。

二、对现场检查事项逐项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安德利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及其他公司治理相关的制度和文件，审阅了本持续督导期间召开的董事会、监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决议和其他会议资料。同时，现场检查人员还查阅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其他内部控制制度，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进行了沟通。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安德利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职责，内部控制环境良好，风险控制有效。

（二）信息披露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对公司三会文件、会议记录进行了检查，通过与指定网络披露的相关信息进行对比和分析，并查阅了其他信息披露文件及其支持文件。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安德利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安德利关联交易的制度文件、相关会议记录，查阅了相关科目明细账，并访谈了安德利财务总监。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安德利资产完整，人员、机构、业务、财务保持独立，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使